

区 八 届 人 大
三次会议材料(20)

清远市清新区 2017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 (草案) 的报告

——2018 年 1 月 10 日在清远市清新区第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清远市清新区财政局局长 陈映徽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 2017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我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在上级财政部门的关心支持下，紧紧围绕区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奋斗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

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精神，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积极应对“营改增”以及降税清费等带来的税源变化，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多措并举抓收入，优化结构保重点，全面深化改革增活力，服务经济促发展，如期完成年初区人大下达的收入目标。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510,905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119.94%，同比增长 15.4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132,887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的 100.19%，比上年实绩增长 5.2%（按可比口径增长 8.31%）；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和省、市一次性专款补助收入 225,943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49.22%，下降 11.17%；债券转贷收入 1,187 万元（均为置换债券）；调入资金 91,346 万元（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54,542 万元。

2017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完成 453,970 万元，增长 17.0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9,432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102.88%，增长 17.83%；债务还本支出（置换债务）1,18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634 万元；上解支出 11,717 万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56,935 万元（主

要是山区五市中小河流治理、新农村建设、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就业及技工教育、省级卫生计生事业发展等上级专款项目), 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178,491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100.76%，比上年增长 220.94%，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5,23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1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5,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7,034 万元。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预计完成 134,592 万元，同比增长 248.86%，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3,883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98.09%（主要是部分农综等项目，受季节性影响及工程进度推进较慢等原因，导致已纳入 2017 年预算的专款结转到下年支出，因此未能完成年度调整预算），同比增长 45.72%，主要是今年土地出让成本支出增加；调出资金 90,709 万元（一是清理了今年不能如期实施的专项预算项目资金 25,301 万元；二是按审计要求清理了在政府性基金列支的项目经费 36,678 万元；三是按有关规定收回超过两年未使用的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以及将每一项政府性基金结转资金规模超过当年收入的 30%部分共 7,90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四是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将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支出 13,551 万元从 2017 年起转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五是将增收的土地出让收入 7,27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

算统筹)。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43,899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结余 38,465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结余 8,428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结余 30,037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结余 2,760 万元、污水处理费结余 1,158 万元、彩票公益金结余 606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结余 516 万元、其他基金结余 394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661 万元(其中:参股企业上缴股利、股息 631 万元,其他企业利润收入 30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收入 661 万元的 100%。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637 万元(全数调入公共财政预算),为年度调整预算支出 637 万元的 100%。

2017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后,结余 24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区各险种基金总收入预计完成 80,80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02%。

2017 年全区各险种基金总支出预计完成 36,42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74%。

2017 年全区社保基金当期结余 44,383 万元。

五、2017 年区级政府性债务增减情况

2017 年我区政府性债务期初余额 47,467 万元，其中：政府债务 46,44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3,336 万元，专项债务 3,108 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260 万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763 万元。

2017 年新增债务 16,187 万元（其中：置换债务 1,187 万元，省新增转贷地方债券资金 15,000 万元），减少债务 7,15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389 万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762 万元）。

2017 年末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56,503 万元，其中：政府债务 56,24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8,135 万元，专项债务 18,108 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260 万元。

六、2017 年财政主要工作及预算执行特点

2017 年，区财政积极应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全力克服经济下行等不利因素，努力推动项目资金整合，统筹各类资金使用，确保了全区社会经济的平稳发展。主要抓好了以下五方面工作：

（一）完善机制，狠抓收入。一是加大重点税源建设，培育新的税收增长点。密切跟踪财政经济新形势，围绕招商引资、园区建设、项目建设，努力培植新的税收增长点；综合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税源监控，对全区税源企业摸底清查，强化对重点工程、重点行业管理，切实做到以查促管，以管促收，做

到应收尽收；协调联动，积极主动与税务部门定期研究分析我区财税收入形势和征管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拟定针对性措施，做到税收及时入库。**二是**积极主动向上级财政部门反映情况，争取补助资金，调整收入结构，切实增加可用财力。**三是**抓好非税收入征管，进一步推进非税收入纳入预算管理，加强财政票据管理，从源头上堵塞征管漏洞。**四是**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工作。盘活各部门、财政专户等存量资金，用于弥补支出的资金缺口，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缓解支出压力。

（二）优化支出，改善民生。坚守民生底线，全面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坚持共享发展理念，着力补齐民生短板。按照有保有压、民生优先、保障重点的原则，切实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积极打造民生财政、公共财政，稳固推进社会和谐。2017年，区财政用于民生方面支出达32.6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7.79%，支出结构明显优化，社会保障力度进一步加强。

1.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打造教育强区。2017年，教育支出98,463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108.50%，同比增长0.7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23.48%。一是确保了教师福利待遇、公用经费、校舍建设维修和购置教学设备设施各方面的支出。安排教师工资、绩效奖励等57,922万元，落实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岗位津贴、农村退休教师终身岗位津贴及政策性奖励等14,569万元，进一步稳定教师队伍，确保教育机构正常运作。

二是落实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及义务教育经费补助等资金 11,988 万元，投入教育基建工程（含创强工程）、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等资金 2,354 万元，各项教育重点工程加紧推进。三是安排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国家助学金及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高中国家助学金、基础教育现代化奖补等资金 8,085 万元，“两相当”政策省财政奖补、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住宿生伙食补助、校车运行经费和学生乘车补贴等资金 2,569 万元，进一步提高公共教育均等化水平。

2. 做实强农惠农政策，推动农业农村稳定和谐发展。2017 年，农林水事务支出 56,796 万元，同比增长 48.39%，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3.54 %。主要投入如下：一是加大扶贫力度，投入精准扶贫资金 7,269 万元，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配套、农村文化室、自来水工程、基层组织建设等 6,284 万元。二是安排茅舍岭泵站机电设备、市政排水排污设备、中小河流整治、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工程、台湾农业示范园、水利示范县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等水利建设资金 12,278 万元，农林水事务机构运作经费 5,331 万元；林业发展、森林培育、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等资金 7,099 万元，解决地质灾害防治、林业防灾减灾、晚造政策性水稻保险和政策性玉米保险区级财政补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等资金 1,273 万元。三是安排新农村建设、美丽乡村建设、乡村道路维修、农业技

术推广等资金 2,111 万元，积极推进新农村建设。四是落实危房改造等资金 3,426 万元。

3.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社会保障水平。2017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87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101.73%，同比增长 1.27%，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2.18%。主要投入如下：一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12,124 万元，解决城乡居民“老有所养”问题，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二是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救助及其他临时救助、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城乡医疗救助、慈善会大病关爱基金募集、抚恤金补助等社会保障支出 12,953 万元，残疾人生活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残疾人康复等 2,961 万元，确保低收入困难人群生活有保障。三是落实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就业及技工教育、创业补贴、三支一扶、小额担保贷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等 2,852 万元，提升劳动者参与技能培训的积极性和技能水平，提高保障水平。

4. 增大医疗卫生投入，大力提升城乡公共卫生服务水平。2017 年，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759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118.35%，同比增长 6.28%，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4.49%。主要投入如下：一是安排城乡基本医疗保险 31,247 万元，城市、农村及优抚对象医疗救助等资金 268 万元，进一步健全覆盖城乡的医疗保障制度。二是加强乡镇卫生院建设、落实乡镇卫生院“五个一”设备装备、药品安全风险监测、卫

生院收支差额缺口补助、绩效奖励等 6,185 万元；投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 5,808 万元，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及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欠发达地区和赤脚医生补助等 2,378 万元。三是解决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示范工程、食品安全监管、农产品检验等 786 万元，确保筑牢食、药品安全防线。

5. 完善市政及城乡路网建设，争创卫生文明城市。2017 年，城乡社区支出 19,29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0,992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34.31%、117.92%。主要投入如下：一是支付西部工业大道建设、周田工业园路网配套工程、米坑棚户区改造项目、市政项目工程等 30,554 万元，二是安排清禅公路、恒大足球学校道路升级改造等 1,625 万元，园林环卫、治安视频监控系统、交通信号投入路养护 3,998 万元。

6. 加大科技、文化体育领域投入，引导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2017 年，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269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5,563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06 万元），同比增长 72.12%，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116.32%，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88%。主要投入如下：一是落实企业技术改造、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扬帆计划、工业和信息化专项事后奖补等 3,576 万元，支持清新水泥等技术改造补助 1,370 万元，解决区政务服务大厅运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区 LED 路

灯节能改造服务、数字化高清视频监控城市管理系统维护、村通光纤 VPN 专网建设等资金 2,039 万元，积极推动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及各行业技术应用。二是解决图书馆购置图书、设备等投入 106 万元，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文化体系及农村文化建设、社区购买专业社工等 698 万元，公益性文化设施免费开放、青年网上创业行动经费等 349 万元、信息化建设 250 万元、电视网络全面转型升级建设 2,204 万元，极大地推进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进程和丰富城乡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三）改革创新，管理细化。一是做好财政管理改革，细化信息公开内容，推动财政工作科学发展。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全面编制“全口径”预算，将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纳入预算，并形成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保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共同组成的“四本预算”。坚持收支平衡的原则，做到量力而行、量财办事，分清轻重缓急，有计划性、统筹性、系统性地进行安排，把资金用到刀刃上。大力推进预决算公开和“三公”经费公开，财政部门及区直各行政事业单位已在政府门户网站或单位门户网站公开了 2016 年政府决算、部门决算，2017 年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决算等信息。二是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印发了《清远市清新区乡镇财政体制实施办法》，确保乡镇刚性支出，激发乡镇推进各项社会事务及发展经济的积极性和进一步加强财政统筹能力。三是继续深化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全面开

展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工作，顺利完成 2016 年度清新区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继续推进财务核算集中监管改革工作，8 个镇级及 11 个区直单位已实施改革，并上线运行。进一步清理规范地方财政专户，已按规定全部撤销。

（四）活用财力，推动建设。一是加大保障和谐稳定方面工作的资金投入。根据我区关于保障和谐稳定方面的工作要求，建立健全工作制度，针对当前政治安全领域和社会矛盾的突出问题，安排推动保障政治安全和预防化解社会矛盾治理的专项经费；按区委、区政府的指示精神，将政法和信访各项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及时足额拨付政法和信访经费，拨付政法和信访经费 707.5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7.39%，确保政法和信访专项经费。二是落实“创文”各项工作。创文工作是区委、区政府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提升全社会整体文明程度的中心工作，在目前区财力十分困难的情况下，通过多渠道、多方面筹集资金。2017 年共投入“创文”资金约 3.5 亿元，为我区“创文”各项工作提供了资金的保障。三是全面推动和开展普惠金融“村村通”建设工作。建立综合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现信用信息的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建设助农取款点，在村委会中建设金融服务站，满足人民群众足不出村即可办理取款、缴费、转账等业务的需求；继续将集金融服务和保险保障于一体的“政银保”贷款模式做大做强，2017 年投入 2,500 万元支持政银保贷款，累计发放了 1,815 笔共 62,430

万元，共增加就业岗位 11,000 个，增加农民收入和农业产值 4.5 亿元。四是确保区重点项目支出。通过多渠道、多方面筹集资金，2017 年共筹集资金 18.9 亿元，主要用于改善人居环境、云龙工业园用地的土地整治、学校及中心区域文化设施建设及区域路网升级改造等方面，确保我区重点项目的顺利推进，为我区的经济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五是做好住房公积金、政府采购工作。认真做好住房公积金的归集工作，积极发挥住房公积金政策保障作用。2017 年我区住房公积金归集额 4.96 亿元，增长 18.66%；加大采购监督力度，提高财政资金效益，2017 年全区共完成政府采购预算资金 11,418.07 万元，成交金额 11,028.18 万元，节约资金 382.73 万元，资金节约率 3.4%，进一步规范了政府采购行为。

（五）提升素质，强化队伍。一是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召开专题会议，开展专题活动，把理论学习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当前各项财政工作紧密联系起来。二是制定“两学一做”学习计划，营造良好学习氛围，努力提高学习成效，进一步强化党员的党性修养和理想信念。三是开展干部培训教育，强化队伍建设，坚持业务培训、思想教育相统一，组织财政干部职工参加专项培训和业务培训 150 人次，通过培训学习，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强化了服务意识，增强了责任感。

过去一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科学决策下，在

区人大、上级财政部门的监督指导下，在全区各级政府和各部门密切配合下，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仍然存在着一些急需解决的问题。主要是：一是经济总量不大，重大项目不多，经济增长质量效益不高，税源不足，财力不强；二是“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压力依然较大；三是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协调问题突出，制约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四是改善民生任务依然艰巨，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社会保障等方面还需进一步提升。五是经济下行压力持续，财源税源结构不合理。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不断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制度、加强管理等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财政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统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一切工作，按照上级党委、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通过科技创新、发展实体经济、保障和改善人民生活等一系列政策措施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预算管理，狠

抓增收节支，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资金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为实现“建设幸福美丽清新”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今年区委、区政府提出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增长 5% 的收入目标（即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达 139,531 万元）。当前受经济下行压力、降税清费、调整财政体制等减收因素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增长 5% 的目标有一定的难度，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体财税干部共同努力，有信心完成收入任务。2018 年将继续优化调整支出结构，保障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三农”等重点支出，实现全年预算收支平衡。2018 年全区各项预算草案收支计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18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91,2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9,531 万元，增长 5%；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等上级补助收入 96,303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5,43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000 万元（其中预算周转金转入 1,0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56,935 万元。

2018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 391,2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488 万元，比上年调整预算下降 5.44%（主要是今年收到上级提前下达 2018 年一次性专款 10,15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7,361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5,71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18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70,47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6,57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3,899 万元(其中：本级结余 33,848 万元，上级专项基金结余 10,051 万元)。

2018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45,382 万元，其中：基金预算支出 60,382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753 万元；调出资金 85,000 万元，原因是为加大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及平衡一般公共预算。

2018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结余 25,088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结余 18,35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结余 5,700 万元、彩票公益金结余 597 万元、其他基金结余 438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18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规模为 48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4 万元、永盛保安公司和永盛拯救公司利润收入 30 万元，德盛公司和金叶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430 万元。

2018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支出为 436 万元。按支出科目分类，列“转移性支出”功能科目，主要用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436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018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后，滚存结余 48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18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91,452 万元,其中各险种征收收入 77,47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利息收入等 13,981 万元。

2018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53,568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7.07% (主要是 2018 年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支出),其中待遇支出 52,800 万元。

收支相抵,全区社保基金当期结余 37,884 万元。

五、2018 年区级政府性债务增减计划

2017 年末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56,503 万元,其中:政府债务余额 56,243 万元 (其中一般债务 38,135 万元,专项债务 18,108 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260 万元。

2018 年省新增转贷地方债券资金未能确定。预计地方债务 (置换债务) 转贷资金为 5,598 万元,全部用于置换存量债务。政府债务 (一般债务) 计划偿还 1,000 万元。

2018 年末政府性债务余额预计为 55,503 万元,其中:政府债务 55,243 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260 万元。

六、2018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18 年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将按照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切实转变理财观念,努力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财政工作。为确保完成年度预算任务,切实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我们将重点

抓好以下五方面工作：

（一）编制我区 2018 年财政预算和 2018-2020 年财政中期规划。以积极、认真、务实的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及时、无误、科学完整地编制 2018 年度财政预算和 2018-2020 年财政中期规划，确保区委、区政府政策落实，区镇各项预算收支顺利完成。进一步推进部门预算改革，继续执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区直全额核拨单位 100%实施部门预算，实现预算编制模块与预算执行模块结合，进一步细化专项支出，建立项目支出库，完善财政供养人员系统实现预算定员定额基础信息库。

（二）确保收入稳定增长，努力增加可用财力。一是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创新财政支持经济的办法和措施，加大资金筹措力度，加快项目建设，壮大产业实力，培植新增长点。把财政工作与经济工作结合起来，以加强财源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全方位开启新的税源增长点，努力实现经济建设和财政收入同步增长。二是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在收入增速放缓的情况下，及时做好资金调度，拓宽收入来源，缓解财力困难，确保资金充足及时支付。三是加大组织收入力度，强化收入征管，深入挖掘增收潜力，提高综合治税水平；增强财税收入征管的预见性和针对性，完善涉税信息报送工作机制，开展涉税信息比对分析，为综合治税提供有力的信息支撑。四是建立和完善盘活存量资金的约束机制和存量资金的定期清理机制，增加资金可统筹力度。

（三）优化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民生领域投入。一是加大脱贫攻坚、农综改等扶持力度。推进涉农资金整合优化试点工作，围绕当前农村综合改革、美丽乡村建设和精准扶贫等重点工作，统筹安排整合资金，确保扶贫等方面的资金需要，加大对农村农业的扶持力度，支持发展现代农业，加大支农惠农力度，切实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城乡统筹发展。**二是**着力保障底线民生。巩固落实城乡居（村）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提高最低生活保障水平；加大医疗救助力度，足额落实配套资金，继续推行大病关爱救助制度；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切实解决好中低收入困难群众住房问题。**三是**优先教育支出。优先安排教师工资、公积金、绩效奖励，落实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岗位津贴、农村退休教师终身岗位津贴等，进一步稳定教师队伍；落实义务教育经费补助，加大教育建设工程投入，均衡各地区教育教学设施水平；解决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住宿生伙食补助、校车运行经费和学生乘车补贴等资金，进一步提高公共教育均等化水平。

（四）全面深化改革，强化监督，努力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着力深化实施改革的预算级次，逐步实现所有基层预算单位实施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推进财政支出管理电子平台建设，健全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制度，完善代理银行业务考评机制。**二是**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监督检查，实行财政资金全过程有效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三是**提高

财政信息公开质量，着力打造阳光财政，加快财政工作规范化、法制化建设步伐。**四是**改进预算控制方式，强化预算执行。继续建立预算支出执行进度通报制度和监督检查制度，建立预算支出执行与预算编制相挂钩制度。**五是**推进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加大财政重点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力度，逐步开展绩效预算，每年重点项目资金安排以绩效定预算。**六是**进一步加强对乡镇预决算编制的指导，切实提高乡镇预决算的编制水平。

（五）加强培训，以学促干，全力提升财政财务队伍水平。
一是加大对会计从业人员的培训，特别是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知识更新培训，促进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信息质量的提升。**二是**进一步加强镇级财政干部队伍建设，不断适应新形势发展需要，为更好地贯彻落实预算法等有关要求打好基础。**三是**增强对新一届村干部的村级财务培训，提高对财务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稳定基层各项建设。**四是**加强财政干部队伍建设管理，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及学习交流，提高财政干部业务素质，并形成培训、学习、考核的长效机制。做好财政财务文化建设，坚持文化建设和业务工作有机结合，全面提升全区财政财务队伍的总体素质水平。

各位代表，做好财政经济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的重要批示及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定“四个意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

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公开透明，凝心聚力，为加快建设幸福美丽清新，全面实现 2018 年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作出积极贡献。